

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5)粤0783民初9025号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世卫浴厂：

本院受理(2025)粤0783民初9025号原告开平市水口镇美力卫浴厂与被告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世卫浴厂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本院依法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

被告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世卫浴厂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货款33650元、逾期付款损失3191.42元及后续逾期付款损失(以33650元为基数，自2025年8月16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款项之日止，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加计50%计算)给原告开平市水口镇美力卫浴厂。本案案件受理费合计721.04元(原告开平市水口镇美力卫浴厂已预交771.04)，由被告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世卫浴厂负担；原告开平市水口镇美力卫浴厂预交的案件受理费771.04元，由本院退回，被告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新世卫浴厂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缴纳案件受理费721.04元。请于案件生效后十日内到本院领取《补缴诉讼费通知书》，并按通知书要求补缴诉讼费，逾期不缴本院将依法移送强制执行。

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